

烧坏虫

虞燕

冬天，暮色一旦降临，天一会儿就黑了，像有谁利落落地拉上了巨大的黑色幕布。从几家院子飘出的欢笑声迅速掩盖了零星的大吠，孩子们盼了一整天呢，天一黑，就可以去田间烧坏虫了。

正月十四烧坏虫，是岛上一直沿袭的习俗。民间有谚：春气一动，百虫蠕动。每年的正月十四正是立春前后，这天去地头、田边、河塘边等烧那些越冬的杂草，很容易烧死蛰伏在草丛中的害虫虫卵，祈愿新的一年农作物无病虫害而获得丰收。一到十四夜，烧坏虫的主力军其实是小孩，孩子们是多么热爱这一夜啊，那是可以名正言顺玩火的一夜，简直在欢度一年一度的火把狂欢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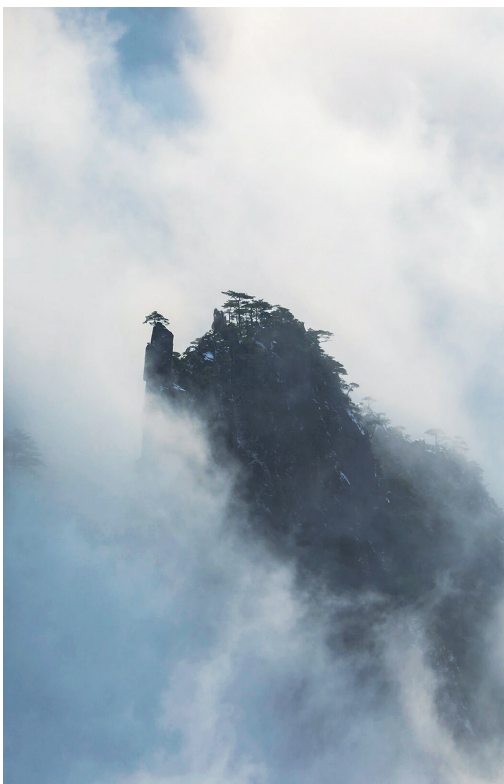
烧坏虫的方式五花八门，可以直接划亮火柴烧，可以将浸过煤油的破棉絮点着扔向草丛，还可以用燃烧着的干树枝引火……小孩们最喜欢的当然是做成火把。火把通常用秃了头的旧扫帚、破雨伞或者竹管制成，旧扫帚和破雨伞均裹上布条和废弃的棉絮，中间若能夹一些稻草，更好。最后都洒上煤油。竹管稍复杂些，砍竹管的时候就有讲究，应取约两节半的长度，将煤油注入上半节竹管中，塞入棉絮碎布等，即成。

举起火把的一刹那，个个激动得胸膛里也好似燃起了火，人站得笔挺，头高高昂起，手腕有规律地挥动，“呼呼”声和“滋滋”声环绕在耳畔，火焰在暗夜里划出一道道弧线，绚丽如烟火。左邻右舍的伙伴们自动组成小分队，排列整齐，雄赳赳气昂昂，踏过泥路，穿过田埂，远远望去，挥动的火把连成了一条跃动的火龙，随时准备扑向绵延的荒草。冬夜的风凛冽如刀，但小孩们的身体和心里都热烘烘的，手心还出汗呢！

我家屋后是连片的稻田，几个小池塘零落分布，像田野的眼睛，水汪汪的。大人们都说这地方很适合进行烧坏虫活动，水能克火，不会造成火势不可控的局面。冬日的稻田呈营养不良的枯黄色，杂草趁机蹿了出来，肆无忌惮地疯长，一簇簇一片片，大有取而代之的势头，它们当然是猖狂不了多久的，每年的正月十四就是它们的末日。

跟有人吹响了冲锋号似的，周边的大人小孩突入“敌阵”，火就是武器，一接近荒草就想“烧”而后快。手里有火把的都傲气，自以为武器先进，对掏出火柴，哆嗦着手，好几次都点不着火的伙伴轻嘴薄舌，不过每

次阿波一上阵，擎火把的都乖乖闭嘴了。阿波基本两下就能擦亮火柴，而后用左手护着那颗小火头，快速点燃杂草，火苗就像突然挨了一鞭子，一下子蹿得老高，风一吹，噼里啪啦，强势蔓延，顷刻，就成了火帘子，热浪不管不顾地涌过来，一千人兴奋得尖叫，同



时呼啦啦往后退。拿火把的喜欢奔跑，边跑边任性地点一下，西戳一下，尤其爱对茂密的刀茅丛或芦苇丛下手，这里，那里，到处是火堆，这处的草烧完了，就去开发另一处。或者沿着塘埂地皮，一路磕磕绊绊烧过去，第二天一看，黑色的烧痕弯弯扭扭，空气里充满了草木灰的味道。小一点的孩子得有大人牵着或背着，看大人点着了火，他们咧开缺了牙的嘴啪啪鼓起掌来，也有哭着喊着要求亲自上阵的，大人就找一根细溜溜的树枝，让其握在手里，拨弄下燃烧着的草，也算参与了烧坏虫，眼泪鼻涕还挂着呢，小孩却已笑得咯咯咯了。

田野，田埂，地头，河边……都可见大大小小的火光，明明灭灭，宛若暗夜开出的花。人们穿梭于火光与火光之间，仿佛能听见躲在杂草里的害虫的惨叫。田的主人烧得更仔细，角角落落都不放过，嘴里还念念有词，什么“坏虫烧光光，今年大丰收”之类，被风一裹，飘出去老远。突然，“嘭啪”声起，那是有人趁着烧坏虫扔了几个小爆竹，引得众人兴致高涨，奔得更欢，烧得更起劲了。

阿波他们几个早有预谋，下午偷偷运来了番薯，藏于稻田一角，杂草茂盛处。晚上烧坏虫活动时，特意将草都拢到一块儿，甚至抽稻草垛的成捆稻草加进去，将番薯埋在中间，火柴一划，火光熊熊，待草烧没了，坏虫烧死了，番薯也差不多熟了。为保险起见，会让番薯在冒着火星子的草木灰里多埋一会，再用树枝木棍扒出来。被煤油味和焦味占据的空气里蓦地多了一丝甜香味，大人们发觉后嗔笑：“小鬼头真会玩花样，见者有份啊！”周围闹哄哄一片，不吃上一口都誓不罢休似的。

冬日的旷野，夜晚的旷野，一年中唯有正月十四，是那么欢腾而热烈的。

月亮白白胖胖，挂于头顶，孩子们能清晰看到同伴的头发被烧焦了一两处，遂互相取笑一通，说回家自己剪剪就行。除尽田边草，当年虫害少。大家都深信，今年庄稼地里不会有害虫了。

一只花狗在眼前晃悠，不紧不慢地晃悠，背上几颗大黄点自由自在地分布在白色毛发里，看上去很安定，安定了不少日子的样子。

除了从它修长的前肢和健硕的后腿上茂密丛生着雪一样的绒毛里，打探到从前胸和后腹白茫茫一片的情况来看，它发达的肌肉不是白茫茫带来的。所以，此起彼伏的线条在晃悠中显得更悠闲了些。

那样的话，于它的时光里，余晖来得是不是早了些。

夕阳映红了南门的天空，和悠闲姿态下行走的人们脸上以及其他种类的脸上，比如那只白底黄点点的狗。

一座住宅区也早早卸下白天的伪装，在暮色里平心静气地等待黑暗。天边飘着最后一抹晚霞，一边绽放一边不动声色地沉没，沉没在夜不归宿的

只是，晃悠的人不紧不慢地将自己蹬在暮色里，像那只白茫茫一片里镶嵌几滴黄点点的狗，漫无目的地晃悠。只是，那双眼睛很有目的地凝视茫茫一片的苍穹，嘴角不经意地撇下一声叹息，对晚霞以外的叹息。他们欲找回什么……背上几颗大黄点的狗出现了，悠闲地出现在暮色归来的路上，碰巧，遇见了晚归的人……

晚归的人，在小区白色栅栏边稀罕地悠闲漫步，背上几颗大黄点的狗走在前面，身后片片花瓣撒落一地，拾起朵朵玫瑰花瓣，一片两片三四片……这些是哪位送出去了的，还是收到后凋零了抛弃的，不得而知了。

只知玫瑰是真的，一地花瓣，散落在栅栏边，无人问津。难怪黛玉要葬它。葬世人过于盲从地忽略自己，不及一片花瓣啊！至少人家红过，灿烂过，被推崇过。自己呢，年轻过，灿烂过吗？！扪心自问一圈后，发现落地的花瓣依然红得艳丽。

背上几朵黄点点的狗停下脚步，晚归的人亦停下。它扬起黑鼻头，朝南天嗅嗅，又朝北空嗅嗅，不知嗅到什么。随后目光比较平静地从一脸黄绒绒的毛发里眺望出去，毕竟是远，收回的眼光落在广场草坪的小草身上，探出黑鼻子，向一棵尖尖细细的野草凑过去，忽然张口咬下来，扬起脖子咀嚼，嚼着嚼着，它停下来，定定地看看南天，又看看北空，没有动了。它在想什么，或等什么，无从知晓。它只停那么一会儿，像什么都没发生地重新晃悠起来，俨然东道主的神态。

顺着它的神态，发现一小型广场，坐落在小区第三排房子的西头，算是故意抻出去的，刚好和路口内切了这么一弯广场，三百平或五百平的样子，里头三五棵未成年的小树，枝丫修剪得当、精致地分布在广场草坪上。

一只街灯，古里古气的，黑色灯罩被一线灯杆撑起。暮色，已遮不住街灯的光芒。一弯红砖铺就的小路蜿蜒曲折在古里古气的灯光里，突然发现，不见了晃悠的狗。

停下刚才跟着它晃悠的脚步，发现狗啃草的位置，一块卧倒的青石上写：西广场。

定有东广场了。继续晃悠，虽然狗不在。照样可以看看西天，瞧瞧北空，不同的是，楼群中有人家后院里的玫瑰花正艳，它们开在暮色里，一路街灯将黑黑的灯罩撑得雪亮。

只是，片片花瓣的浓郁里却不见半点赠送谁的倾向，毕竟这些光亮属于人为定制，它们无法自然坦露心声地倾向谁，赠送谁。

修长的四肢以及胸腔、腹部白茫茫一片的风景里，忽然摇摇摆摆着另一只扩大版的狗，游走在群楼之间，它往前晃悠，不紧不慢的样子，俨然是东道主换届了。

又一个广场，铺在这么一只狗的脚下，扩大版的草坪上，街灯明亮在黑黑的灯罩里，怎么也明亮不了几棵枝丫修剪精致的未成年的树影。

继续晃悠，发现前面白色栅栏前，又是一地花瓣，有人弯下身子一瓣两瓣三四瓣地拾起，也握在手心，也望向远天，只是，指缝里不再流下玫瑰的滴滴清泪。

无题

张启玲